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聯絡人：王心伶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77
電子郵件：vling0803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923016
屏東縣萬巒鄉佳佐村富興路 25-7 號
受文者：証旭事業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建管字第11008126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**附件隨文**
(請至本署附件下載區<http://docDL.cpami.gov.tw/>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M62PFF)

主旨：關於貴公司申請修正本部110年3月2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100803113號函所檢送原認可通知書(編號:40K11001369)1案，同意所請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司未具日期申請書。
- 二、檢送內政部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認可通知書【含性能規格評定書(編號：AIOT-20210208-01-R1)摘要本】1份。

正本：証旭事業有限公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臺灣建築學會(建築性能評定中心)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(聲學實驗室)、本部營建署(建築管理組)(均含附件)

部長徐國勇